



五十八届会议**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32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
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
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主席在非正式协商后提出的决议草案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
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 2004-2005 两年期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问题的报告¹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回顾其 1993 年 9 月 14 日关于前南问题国际法庭经费筹措的第 47/235 号决议及其后各项有关决议，最近的是 2002 年 3 月 27 日第 56/247 号决议和 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88 号决议，

又回顾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8 月 28 日关于新设一个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检察官职位的第 1503 (2003) 号决议，

欢迎在 2002-2003 两年期间在前南问题国际法庭迄今在管理和活动方面得到的发展和改进，

¹ A/58/226、A/58/288 和 A/58/368。

² A/58/449。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 2004-2005 两年期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问题的报告¹ 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2. **赞同**咨询委员会报告² 所载的结论和建议,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限;
3. **关切地注意**到未缴摊款的数额,并促请成员国按时、足额和无条件地缴付摊款;
4. **同意**咨询委员会的意见,即前南问题国际法庭与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继续密切合作,并促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以确保这种合作;
5. **决定**不赞同咨询委员会报告第 38 段所载的建议;²
6. **鼓励**成员国考虑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条例 3.9 和细则 103.3 以欧元支付摊款;
7. **请**秘书长确保将大会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25A 号决议第 2 段所要求的报告包括审计委员会的有关意见提交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主要会期会议;
8. **欢迎**秘书长努力以成果预算格式列报 2004-2005 两年期的拟议方案预算,并鼓励秘书长在这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
9. **邀请**安全理事会继续密切监测法庭按照结束战略结束其任务的进度;
10. **请**秘书长在法庭的结束战略和目标与未来拟议预算中请拨的资源之间进一步建立联系;
11. **又请**秘书长酌情继续优先部署资源,以支持结束战略,并在第一和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中就此提出报告;
12. **还请**秘书长采取提高效率的措施以简化法庭的工作,并在未来拟议预算中评价这些措施对财政产生的影响;
13. **鼓励**法庭继续执行和密切监测法律援助制度改革,并在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中报告由此节省的辩护费用;
14. **回顾**其 2003 年 12 月__日第 58/XX 号决议第 25 段,并请秘书长将前南问题国际法庭酌情列入其关于报告³ 第 38 和 39 段的审议和建议范围内;
15. **决定**将专业人员 10.2% 的出缺率和一般事务人员 7.3% 的出缺率用作计算 2004-2005 两年期预算的基础;
16. **决定**不核准顾问和专家资源的拟议增额;

³ A/58/366。

17. **决定**核准 2004 年调查司拟议员额资源和非员额资源，并将 2005 年调查司所需资源情况的审议工作推迟到其五十九届会议；
18. **请**秘书长在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中重新提出 2005 年调查司拟议所需资源，并确保拟议资源足以使结束战略得到有效执行；
19. **赞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第 28 段；
20. **同意**咨询委员会的意见，即应不断监测工作的数量及结束速度，以确定已指定要裁撤和调动的一些员额可否在 2005 年下半年之前予以裁撤或释放出来，以便转到法庭其他领域；
21. 鉴于 2002-2003 两年期间辩护律师费用有节余，**决定**将订约承办事务批款减至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⁴所建议的水平，作为重计费用前的最后拟议批款；
22. **又决定**将书记官处工作人员旅费的拟议资源减少 200 000 美元；
23. **还决定**总共批准 298 226 300 美元给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特别帐户，充作 2004-2005 两年期的经费；
24. **决定**在为 2004-2005 两年期特别帐户的批款筹措经费时，应考虑到 2004-2005 两年期的收入估计数 184 000 美元，这笔款额将从批款总额中减除；
25. **决定** 2004 年特别账户下的摊款总额为 174 689 650 美元，其中：
- (a) 149 021 150 美元为 2004-2005 两年期核定批款估计数的一半；
- (b) 25 668 500 美元为大会在 2003 年 12 月__日第 58/__号决议 (A/C.5/58/L.28) 核准的 2002-2003 两年期最后批款中增加的款额；
26. **又决定**由会员国按照大会 2003 年 12 月 XX 日第 58/XX 号决议定适用于 2004 年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分摊比额表，分摊 2004 年摊款总额的一半，即 87 344 825 美元；
27. **还决定**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4 年维持和平行动的分摊比率分摊 2004 年摊款总额的一半，即 87 344 825 美元；
28. **还决定**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 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26 和 27 段所规定的会员国的摊款减除 20 051 150 美元，其中：
- (a) 13 185 850 美元为核定的 2004-2005 两年期法庭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一半；
- (b) 6 865 300 美元为大会 2003 年 12 月 XX 日第 58/XX 号决议核定的 2003-2004 两年期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增加的款额。

⁴ 见 A/58/593。

附件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
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毛额	净额
	(美元)	
1. 2004-2005 两年期批款估计数	327 323 000	296 955 800
2.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建议	(20 000 000) ^a	(19 948 800) ^a
3.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9 096 700)	(5 152 400)
4. 2004-2005 两年期批款订正估计数	298 226 300	271 854 600
减:		
5. 2004-2005 两年期收入估计数	(184 000)	(184 000)
6. 2004 年摊款总额, ^b 包括:	174 689 650	154 638 500
(a) 所需经费等于 2004-2005 两年期订正批款的一半	149 021 150	135 835 300
(b) 由 2002-2003 两年期最后批款产生的所需经费	25 668 500	18 803 200
其中包括:		
7. 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4 年联合国经常预算的分摊比 额表分摊的款项	87 344 825	77 319 250
8. 由会员国按照适用于 2004 年联合国维持和平 预算的分摊比额表分摊的款项	87 344 825	77 319 250

^a 咨询委员会的建议未获全部认可(见本决议第 5 和 19 段)。在制定本附件第 3 行时考虑到这一点。

^b 2005 年的款额将由大会在第五十九届会议上摊派。